

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、“海鸥住工”）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海鸥住工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本预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1、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合并报表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118,098,271.43元，母公司2025年度净利润为-45,238,221.37元，公司2025年度不提取法定公积金，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94,419,171.06元，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9,503,639.57元。

2、结合目前公司盈利状况、当前所处市场环境和行业特点，以及未来公司战略布局、资金需求等因素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为更好地兼顾公司长远发展，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2025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3、2025年度，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6,532,699股，股份回购总金额为23,504,102.25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公司2025年度拟定的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23,504,102.25元。由于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负值，该总额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不予计算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本年度现金分红方案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5 年	2024 年	2023 年
现金分红总额			19,260,798.54
回购注销总额		29,991,029.81	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-118,098,271.43	-123,812,009.99	-232,529,103.05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			294,419,171.06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			19,503,639.57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		是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			19,260,798.54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			29,991,029.81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			-158,146,461.49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			49,251,828.35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		否

（二）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及具体原因

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负值，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为 49,251,828.35 元，不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%，未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（三）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

面对日益复杂的外部环境，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状况、经营发展及未来战略布局的需要，为保障公司战略实施、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，增强公司抵御风险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，2025 年度公司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聚焦主业发展，持续强化主业核心竞争力、优化产能效率、拓展市场空间，保障生产经营稳定运行，夯实持续经营基础，提升长期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。

公司一如既往地重视对股东回报，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制定并完成利润分配方案，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海鸥住工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回购注销金额的相关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1日